



SDZZ/HT-2022-DY116-2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山中检字(2022)第DY116-2号

项目名称: 2月份检测项目

委托单位: 山东神驰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2.02.15

山东中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Shandong Zhong Ze Environmental Testing



检测报告

山中检字(2022)第DY116-2号

第2页 共6页

二、检测依据及结果

2.1 检测依据

表2 有组织废气检测方法依据一览表

项目名称	方法依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第四版增补版)	第五篇/第四章/十(三)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0.01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HJ 38-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 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0.07mg/m ³ (以碳计)

表3 废水检测方法依据一览表

项目名称	方法依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苯	HJ 1067-2019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2μg/L
甲苯	HJ 1067-2019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2μg/L
乙苯	HJ 1067-2019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2μg/L
对二甲苯	HJ 1067-2019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2μg/L
间二甲苯	HJ 1067-2019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2μg/L

检测 报 告

山中检字(2022)第DY116-2号

第 3 页 共 6 页

2.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DA001 废酸尾气炉		
		采样日期	2022.02.07		
		采样频次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³	0.19	0.20	0.20
	折算浓度	mg/m ³	0.35	0.38	0.38
	排放速率	kg/h	4.58×10 ⁻⁴	6.33×10 ⁻⁴	5.18×10 ⁻⁴
标干流量		Nm ³ /h	2410	3167	2590
含氧量		%	11.1	11.5	11.5
备注：排气筒高度 43 米，采样内径 0.8 米；以基准氧含量 3%折算。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DA002 硫磺尾气炉		
		采样日期	2022.02.07		
		采样频次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³	0.22	0.23	0.24
	折算浓度	mg/m ³	0.30	0.32	0.31
	排放速率	kg/h	3.19×10 ⁻³	6.67×10 ⁻³	6.89×10 ⁻³



ZHONG ZE

SDZZ/ZLJL-029-4

检测报告

山中检字(2022)第DY116-2号

第4页 共6页

挥发性有机物 (以非甲烷总烃计)	浓度	mg/m ³	7.26	7.24	7.30
	排放速率	kg/h	0.107	0.103	0.102
标干流量		Nm ³ /h	14714	14285	13907
备注: 排气筒高度 15 米, 采样内径 1.0 米。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DA019 油气回收进口			
	采样日期	2022.02.07			
	采样频次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挥发性有机物					

检测 报 告

山中检字（2022）第 DY116-2 号

第 5 页 共 6 页

		苯	μg/L	ND	ND	ND
		甲苯	μg/L	ND	ND	ND
		乙苯	μg/L	ND	ND	ND
		对二甲苯	μg/L	ND	ND	ND
		间二甲苯	μg/L	ND	ND	ND
		邻二甲苯	μg/L	ND	ND	ND
DW002 电脱盐水	总汞	μg/L	ND	ND	ND	
	烷基汞	甲基汞	ng/L	ND	ND	ND
		乙基汞	ng/L	ND	ND	ND
DW003						

检测报告

山中检字(2022)第DY116-2号


第6页 共6页

2.空白质控

类型	项目	单位	结果	判定
运输空白	总烃	mg/m ³	ND	满意
全程序空白	硫化氢	mg/m ³	ND	满意
全程序空白	总镍	mg/L	ND	满意

备注：“ND”表示未检出，总烃检出限为0.06mg/m³（以甲烷计）。

***** 报告结束 *****

编制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2.02.15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告说明

- 1.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无效。
- 3.报告涂改、错页、缺页无效。
- 4.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5.本公司对委托现场检测结果的准确性负责，但对因委托方提供的与检测项目有关的参数有误导导致结果不可用或有误的情况，概不负责。
- 6.本公司仅对委托方送样检测中所送样品检测结果的准确性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委托方对所提供的样品及有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 7.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8.加盖CMA章的检验检测报告，其数据、结果具有证明效力；不加盖CMA章的检验检测报告，仅供委托方内部科研、教学、调查等活动，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单位名称：山东中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西三路 217 号东营市胜利大学生创业园

6 号楼

邮 编：257000

联系电话：0546-7787870

电子邮箱：zhongzejiance@163.com